

打掉犯罪团伙14个，抓获涉案人员87名

宁波鄞州“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亮阶段性成绩单

本报记者 黄素珍 通讯员 赵鹏 张蔚 陈亚盼

近日，记者从宁波市鄞州区“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新闻发布会上获悉，自专项行动开展以来，鄞州区按照宣传发动、依法打击、整治规范“三箭齐发”的要求，周密部署、狠抓落实，取得阶段性成效。截至目前，全区收到养老诈骗线索34条，核查办结33条；查处行政案件6起，刑事立案侦查16起，打掉犯罪团伙14个，抓获涉案人员87



名，追赃挽损达600多万元，一审判决案件2件2人。

强化宣传攻势，营造浓厚氛围。鄞州区各部门在线上线下进行防范养老诈骗宣传，累计开展文艺演出、专家讲座等600余场次，发放宣传手册等资料30万余份，张贴悬挂海报、标语等5万余件，发送反诈短信30余万条；入户走访宣传近13万人次，发动群众参加知识问答近12万人次。

严查快结线索，形成高压震慑。当地向社会公开线索举报平台，对发现的相关线索设立专人负责、“一线索一反馈”、“一案一档”登记制度，确保事事有着落、件件有回音。

涉老“食品”“保健品”虚假宣传、广告等是此次打击的重点领域之一，鄞州区市场监管局联合区专项办成员单位，在全区开展养老机构专项执法检查，组织抽查涉老食品36批次，检测结果全部合格。专项行动以来，共查处养老诈骗行政案件6起，罚没款51.53万元，移送养老诈骗涉刑案件4起，移送犯罪嫌疑人9名。

鄞州政法各部门高效协同，合成作战。鄞州法院实施

严惩追赃一体化机制；鄞州检察院把全力追赃挽损作为专项行动的重中之重；鄞州公安分局严厉打击以提供“养老服务”、投资“养老项目”、销售“养老产品”等为名，实施诈骗、集资诈骗、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组织领导传销、合同诈骗、制售伪劣商品等侵害老年人财产权益的违法犯罪活动。

当地还严格落实“谁主管、谁负责”原则，及时发现、解决问题，并率先制定《关于鄞州区建立打击整治养老诈骗长效机制的意见（试行）》，建立“一函一单”、常态联络共享、协同会商研究等八大机制，实现养老诈骗“当下治”与“长久立”有效统一。

据鄞区委政法委副书记缪亚波介绍，下一步，鄞州区将加大三方面的工作力度，一是丰富宣传手段，推动舆论氛围再浓厚；二是压实主体责任，推动线索查办再提速；三是加强建章立制，推动行业规范再迭代，“通过强化宣传发动，严厉打击违法行为，将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全面有力推向纵深”。

仲裁公告

嘉兴吉佰佳餐饮管理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孟哲炎）：

本委受理的申请人刘润国、许周霞与你单位劳动争议一案（浙嘉秀洲劳人仲案[2022]504号、505号），因本委各种方式送达未果，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仲裁裁决书、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仲裁庭组成人员和开庭通知书、仲裁申请书和证据副本等相关法律文书，请你单位自公告

发布之日起30日内到本委领取，逾期则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0日内，该案定于2022年11月14日9时00分、10时00分在嘉兴市秀洲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嘉兴市昌盛中路598号一楼仲裁庭，联系电话：0573-82721852）开庭审理，请准时参加庭审，逾期无故不到，本委将依法缺席审理和裁决。

嘉兴市秀洲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2年9月30日

拍卖公告

受委托，本公司对其依法持有的债权资产将于2022年10月8日0时00分起至2022年11月8日24时00分止在盈盈网络平台进行公开拍卖活动，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拍卖标的

标的名称：广西昆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所持有的总价值为460.48万元的151个债权资产包，具体按分包拍卖（分包见拍卖清单）。

债权价值：截止转让基准日2022年9月28日，标的资产包剩余本金合计431万元，剩余利息合计29.48万元（利息截至债权接收基准日），债务合计人民币 460.48万元（详见“拍卖清单”）上述债权情况仅供参考，具体以转让时实际情况为准。

起拍价：431万元（具体明细见包）

二、竞价方式：有保留价的减价拍卖方式。

三、拍卖标的展示时间、地点

展示时间：拍卖开始日前两天；地点：盈盈网络平台

债权清单链接：<https://cdn-h5.yingyingfamily.com/resources/yuaucbiz/ywpm004.xlsx>

标的物以现状为准，自行看样，拍卖人不承担拍卖标的物的瑕疵保证责任。

四、竞买手续

1. 竞买前竞买人须在盈盈网络平台注册账号并通过实名认证（已注册账号的需通过实名认证），报名参加竞买。

2. 优先购买权人参加竞买的，应于拍卖开始前向本公司

司提交合法有效的证明，资格经本公司确认后才能以优先购买权人的身份参与竞买，逾期或未参加竞拍，均视为放弃优先购买权。

五、竞买人应具备的条件

(1)依法存续并具备与拟竞买标的相匹配的支付能力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

(2)竞买人需使用来源合法的资金参与竞买、缴纳受让价款。

(3)拍卖人和委托人不得参与竞买，也不得委托他人代为竞买。

(4)国家公务员、金融监管机构工作人员、政法干警、资产公司工作人员、国企债务人管理人员，参与资产处置工作的律师、会计师等中介机构关联人或上述关联人参与的非金融机构法人不得参与竞买。

(5)参与不良债权转让的资产公司工作人员、国企债务人等有亲属关系的人员，及失信被执行人或失信被执行人的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影响债务履行的直接责任人员、实际控制人、标的债权项下债务人、担保人的关联方或相关利益主体等不得参与竞买。

(6)如不符合条件参加竞买的，由竞买人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六、公司联系：宁波市中兴路760号七楼 电话：13857880551 0574-87876381

其他未尽事宜，请向我司咨询。

宁波永为拍卖有限公司
2022年9月30日

仲裁公告

余建荣：

本委受理的(2022)杭仲02字第386号申请人浙江正泰安能电力系统工程有限公司与被申请人余建荣关于租赁合同纠纷一案，因你方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应裁通知书、举证通知书、仲裁申请书副本、仲裁风险告知书、选（指）定仲裁员声明书、本委仲裁规则及仲裁员名册。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选定仲

裁员的期限为本公告送达期满之日起十日内，提交答辩书的期限为本公告送达期满之日起十日内，举证期限为本公告送达期满之日起十日内。上述期限届满后，本委将依法组成仲裁员并于2022年11月24日10点30分在本委第三仲裁庭开庭审理本案。（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博学路837号萧山区社会矛盾纠纷调处化解中心6楼604室，电话：0571-88302773）

特此公告。

杭州仲裁员委员会

2022年9月30日

中国信达浙江分公司关于浙江康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等2户债权资产包及台州市椒江区银苑小区宿舍实物资产处置公告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拟对浙江台州市王野动力有限公司等3户的债权资产包（含台州市椒江区银苑小区2套宿舍实物资产）。截至2022年08月31日，该资产包债权总额为5,582.50万元，本金为2,344.79万元，实物资产抵债金额48.75万元。该资产包中的债务人主要分布在浙江省台州市等地区。该资产包的交易对象为具备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并应具备一定的资金实力和良好的社会信誉等条件，但不属于国家公务员、金融监管机构工作人员、政法干警、资产公司工作人员、债务人管理人员以及参与资产处置工作的律师、会计师、评估师、拍卖人等中介机构人员等关联人或者上述关联人参与的非金融机构法人；不属与参与不良债权转让的资产公司工作人员、债务人或者受托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管理人员等有近亲属关系的人员；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或失信被执行人的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不属于影响债务履行的直接责任人员、实际控制人等；不属于标的债权所涉及的债务人和担保人；不属于违反、反洗钱黑名单人员；不属于其他依据法律法规、司法解释或监管机构的规定不得收购、受让标的债权的主体。资产包中每户债权的详细情况请具体参见我公司对外网站，网址www.cinda.com.cn。

公告有效期：15个工作日

受理征询或异议有效期：15个工作日内，如对本次处置有任何疑问或异议请与浙江分公司联系。

联系人：杨颖超、陈思源、杨文奇

联系电话：0571-85771373,0571-85775903,0574-87459198

电子邮件：yangyingchao@cinda.com.cn, chensiyuan@cinda.com.cn, yangwenqi@cinda.com.cn

分公司地址：杭州市延安路528号地标大厦B座11-12层

对排斥、阻挠征询或异议的举报电话：0571-85774695

对排斥、阻挠征询或异议的举报电子邮件：hubo@cinda.com.cn

特别提示：以上资产信息仅供参考，信达公司不对其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

2022年9月30日

浙江浙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绍兴市越盈财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债权转让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浙江浙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绍兴市越盈财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签署的《债权转让协议》，浙江浙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将下列借款人及其担保人享有的主债权及担保合同项下的全部债权（包括但不限于担保债权、违约金债权、损失赔偿权、利息债权）依法转让给绍兴市越盈财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浙江浙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绍兴市越盈财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联合公告通知各

债务人、担保人以及其他相关各方。

绍兴市越盈财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作为上述债权的受让方，现公告要求下列债务人及其担保人，从公告之日起立即向绍兴市越盈财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履行主债权合同及担保合同约定的偿付义务或相应的担保责任。

特此公告。

浙江浙萧资产联系电话：楼经理 13958023703

越盈财务联系电话：张经理 18858533339

浙江浙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绍兴市越盈财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2022年9月30日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债权名称	所在地	币种	本金余额	接收利息	债权小计	担保方式	担保情况
1	浙江通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诸暨	人民币	7799.24	1691.03	9490.28	抵押+保证	抵押物1：浙江佳科置业有限公司坐落于诸暨市暨阳街道浣浦东路1-16、17、18、19、20号；坐落于诸暨市暨阳街道环城东路891-6、7、8、9、10号抵押物2：郭信祥、郭英共同所有坐落于诸暨市陶朱街道詹家山北路17号上海城新天地3幢117、118、119、120、121、217、218、219、220、221、317、318、319、320、321、322、323、325、326、327、328、329、401、402及9幢2-1102号保证人：杨建华、楼秀芳、浙江佳科置业有限公司、郭信祥、郭英、东伟集团有限公司
2	诸暨宇凯纺织有限公司	诸暨	人民币	1499.91	501.91	2001.81	抵押+保证	抵押物1：坐落于诸暨市陶朱街道刘家山村的土地使用权抵押物2：坐落于诸暨市陶朱街道三都村前宅自然村的房地产保证人：章立新、俞迪燕、诸暨市开元针织有限公司
3	浙江浩达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诸暨	人民币	2000.00	755.14	2755.14	保证	保证人：东伟集团有限公司、何保海、何燕
4	东伟集团有限公司	诸暨	人民币	3500.00	1047.33	4547.33	保证	保证人：诸暨市三峰机械有限公司、浙江金贝陶瓷有限公司、周天宝、周美仙
合计				14799.15	3995.41	18794.56		

注：

1、本公告清单列示截至2019年7月31日的贷款本金及利息，借款人和担保人应支付给绍兴市越盈财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的利息按借款合同、担保合同及

中国人民银行的有关规定计算。

2、若债务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的，请相关承债主体及/或主管部门代位履行义务或履行清算责任。

3、清单中“担保人”包括保证人、抵押人、出质人、共同还款人、担保人的担保范围以签署的合同等法律文件约定为准。如公告中债务人、债权金额、担保人等信息与事实不符的，以签署的合同等法律文件约定为准。